

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

2023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况</b> .....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b>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b> .....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6
<b>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b> .....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9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20
<b>第五部分 附件</b> .....	20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 （一）协助区政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镇住房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协助区政府拟定地方性住房管理规范性文件，并经区政府授权组织实施；
- （二）履行政府交办的保障性住房建设、安置和运行，公共租赁住房配租，对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补贴的审核、公示、发放；
- （三）协助相关部门办理房产交易、住房信息登记、抵押、协助实施城镇住房制度改革的具体工作；负责解决国有建设用地上房屋交易和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
- （四）协助相关部门开展房地产开发企业的房屋销售管理；核准商品房预售许可及商品房销售备案工作；房地产交易市场经营、交易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规范住房市场、维护市场秩序、实施住房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房产中介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实施住房面积测绘、房屋面积计量监督管理工作；
- （五）区政府授权负责中心城市物业管理、实施和监督。对物业管理不作为、无人管理的住宅小区，组织派驻或引进物业服务企业；监督各小区维修、绿化、铺装、亮化、管网等改造提质工作；区政府授权负责中心城市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收缴和管理工作；
- （六）对政府投资的建设项目，区政府授权履行投资主体职能，负责对项目的筹资、运营，并组织实施；
- （七）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内设下列六个股室：

#### （一）秘书股

1. 负责本中心党务、政务工作的组织协调、文电处理、行风建设及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工作；
2. 负责本中心文秘、收发、文档、保密、信息管理和新闻宣传工作；
3. 协调上级重要会议安排，做好本中心各类重要会议组织工作；
4. 负责本中心的日常行政事务和后勤工作；
5. 负责本中心人事、劳资、资产管理工作的；
6. 负责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的办理；
7. 负责草拟综合性报告、文件、总结、各项工作制度、各类汇报材料；
8. 组织开展集中学习、培训，做好统计工作；
9. 负责各类文件、档案收集管理；

10. 负责办公用品采购、发放及办公用房日常维护、卫生工作；
11. 负责来信来访接待、转办、协办和接访工作；
12. 负责本中心干部职工违规违纪案件的监察工作；
13. 负责本中心干部职工的年度考核工作；
14. 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财务股

1. 负责编制本中心年度财务预算，负责编制财务年报和经济、财务的综合性统计工作；
2. 负责行政事业性收费、审核工作；
3. 负责住房资金的核算、管理工作；
4. 负责本中心资金综合调度，做好本级资产管理工
5. 贯彻执行国家的财经政策及法律，法规和制度，建立健全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加强财务会计的核算管理，坚持按规章制度办事，确保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
6. 定期研究、检查、总结财务工作，严守财经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
7. 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的管理规定，住房资金按时足额上交区财政专户；
8. 及时申报、交纳各项税费等款项，不拖欠、挪用。

#### （三）房屋服务股

1. 履行政府交办的保障性住房安置工作，配合拆迁项目部安置拆迁住房；
2. 负责安置住房资金的归集、管理和使用工作；
3. 负责安置住房档案、信息、台账管理，日清月结、汇总汇报工作；
4. 负责对公房房屋的经营、维修、管理及租金的收缴工作；
5. 相应房改政策，培育发展房屋租赁市场。

#### （四）物业服务股

1. 宣传、贯彻《物权法》、《物业管理条例》、《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对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保障住宅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和正常使用，维护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所有者的合法权益；
2. 负责中心城市物业管理、实施和监督。对物业管理不作为、无人管理的住宅小区，组织派驻或引进物业服务企业；监督各小区维修、绿化、铺装、亮化、管网等改造提质工作；
3. 负责调处物业方面信访、矛盾、纠风案件。按时查处、回复网络平台上的物业举报信息案件；
4. 负责答复物业管理方面人大代表建议及政协提案；
5. 负责协调辖区内住宅小区召开业主大会、成立业主委员会，负责业主委员会的备案工作；指导业主委员会工作，业委会有权利对物业服务企业从业人员监督，对物业服务合同履行；
6. 负责监督和管理辖区内各小区委托物业服务企业的招投标活动，负责前期物业服

务合同和管理方案审核，参与物业服务标准和物业收费制定，负责物业管理招投标的备案工作；

7. 依据《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和省、市有关规定，结合我区的实际情况，分类别、分阶段制定专项维修资金收缴标准和收缴办法；

8. 负责中心城市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收缴和管理工作，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所有权人决策、政府监督的原则；

9. 严格把关专项维修资金的审核、审批，必须按照《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的程序使用维修资金；

10. 配合政府对违反《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规定，挪用、拖欠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行为进行督查，催缴处罚。

#### （五）工程服务股

1. 履行区政府授权的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任务；

2. 负责解决国有建设用地上房屋交易和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用地部分）；

3. 负责办理所建项目的用地手续、建设手续、报建备案以及项目招标工作；

4. 负责所属工程建设过程中的质量、进度、造价、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工作，协调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相关事宜。

5. 负责保障性住房公用部位和共用设施维修监督，审核房屋维修资金使用情况；

#### （六）市场服务股

1. 负责本单位房地产市场法制方面的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实施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

2. 负责对辖区范围内违反房屋使用规定的房屋权属人或使用人进行查处；

3. 负责对辖区内违反城市房产中介管理规定、违反物业管理条例、违反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违反房屋租赁管理规定和政策、违反房屋维修专项资金管理规定、违反城市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的单位或个人进行查处；

4. 负责市民举报辖区范围内的房地产违规行为受理和调查；

5. 负责本单位行政诉讼案件等法律事务。

##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46.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384.8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2.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46.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46.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3
	30			61	
总计	31	1446.91	总计	62	1446.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46.87	1446.85					0.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9	9.69					
20808	抚恤	9.69	9.69					
2080801	死亡抚恤	9.69	9.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84.85	1384.83					0.0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49.61	449.59					0.01
2120103	机关服务	449.61	449.59					0.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35.24	935.2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35.24	935.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33	52.3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2.33	52.33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2.33	52.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46.88	445.38	1001.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9		9.69			
20808	抚恤	9.69		9.69			
2080801	死亡抚恤	9.69		9.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84.85	445.38	939.4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49.61	445.38	4.23			
2120103	机关服务	449.61	445.38	4.2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35.24		935.2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 施支出	935.24		935.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33		52.3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2.33		52.33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2.33		52.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46.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69	9.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84.83	1384.8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2.33	52.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46.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46.85	1446.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46.85	总计	64	1446.85	144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46.85	445.36	1001.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9		9.69
20808	抚恤	9.69		9.69
2080801	死亡抚恤	9.69		9.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84.83	445.36	939.4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49.59	445.36	4.23
2120103	机关服务	449.59	445.36	4.2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35.24		935.2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35.24		935.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33		52.3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2.33		52.33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2.33		52.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8.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62.99	30201	办公费	2.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24.46	30202	印刷费	1.4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20.57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85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0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5	30211	差旅费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4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25.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12	30229	福利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4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434.30	公用经费合计								1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2.26
货物	2	0.79
工程	3	
服务	4	1.46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1,446.91万元，支出总计1,446.9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75.11万元，增长23.48%，支出总计增加275.11万元，增长23.4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死亡抚恤金等项目收入和支出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446.87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446.85万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

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

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

其他收入0.01万元，占比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446.88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445.38万元，占比30.78%；

项目支出1,001.49万元，占比69.22%；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

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446.85万元，支出总计1,446.8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275.19万元，增长23.49%；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275.19万元，增长23.4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死亡抚恤金等项目收入和支出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446.8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75.19万元，增长23.4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死亡抚恤金等项目支出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46.8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69万元，占比0.67%；

城乡社区支出(类)1,384.83万元，占比95.71%；

住房保障支出(类)52.33万元，占比3.62%。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34.17万元，支出决算1,446.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0.86%。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9.69万元，用于死亡抚恤金，较上年决算增加9.69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死亡抚恤金增加；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452.02万元，支出决算1,384.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6.36%，用于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和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等项目，较上年支出决算增加303.01万元，增长28.01%，

主要原因是朔城区怡家苑地下车库维修改造工程施工进度款及二类费用增加。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82.15万元，支出决算5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70%，用于2023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朔城区财政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较上年决算减少37.52万元，下降41.76%，主要原因是城镇保障性家庭租赁补贴资金减少。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45.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34.30万元，主要包括人员工资、社保缴费以及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11.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劳务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无。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无；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无。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6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2023年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1个，涉及资金4.23万元：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附件：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无

## 第五部分 附件

## 遗属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朔州市朔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单位	042005-朔州市朔城区城镇住房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转)全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098	4.098	4.232	4.232	0	100	10	
		中央财政资金		0	0	0.134	0.134	0	100.00	10.00	
市区区财政资金		4.098	4.098	4.098	4.098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序足额发放					全年实际完成7人全额发放42321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数	=7人	=7人	=424321人	20	20			
		质量指标	到位率	≥98%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	是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是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遗属生活	是	是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98%	≥10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全年实际完成7人全额发放42321元。							
		产出情况及分析		全部足额发放							
		效益情况及分析		无效益产出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遗属人员都领到,很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做到实时发放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做到实时足额发放								